

尊敬的客户：

您好！为更好地帮助您了解期权产品的平仓、行使及结算安排，我司特此作以下说明：

一、 提早平仓措施

由于期权合约具有流动性变化剧烈、行权会产生期货头寸等特点，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客户账户市值或权益（以较低者为准）低于持有期权或行权后头寸所需的保证金水平，或任何不足以履行其偿付义务的状况出现，我司有绝对酌情权在期权到期日或最后交易日前的任何日期（比如提前三个交易所工作日或更早），对任何期权合约限制开仓、对任何期权头寸进行平仓，或在任何时间向结算机构声明放弃行使价内期权。

二、 特殊情况：提早行权及相反行权

客户必须了解以下期权规则与安排，并承担全部因其进行期权交易而引致的所有风险及损失：

1. 美式期权可以在到期日或以前任何交易所工作日被行使；
2. 部分期权品种在到期日或以前任何交易所工作日的交易时段结束后，多头持有方仍然有权在清算机构允许的时限内（覆盖下一个工作日部分的交易时段）提交行权指令，以

- A. 提早行使期权 及/或
- B(i). 行使价外期权 及/或
- B(ii). 放弃行使价内期权。

我司从清算机构收到以上特殊指令的通知与头寸分配结果后（一般在特殊指令下达日的下一个交易所工作日，不迟于该下一个交易所工作日的香港时间 18:00），会立刻向所属客户发出通知，并将分配结果及/或被分配接收的头寸更新到电子交易平台的客户账号里。由我司不可控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跨区时差、清算机构流程/延误、客户联络障碍等）而导致我司无法收到相关资讯或通知到客户，客户须了解并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期权交易及相关期权事宜所产生的风险及损失，我司并不作任何承诺与保证。

客户在任何交易所工作日、时段及情况下，基于未经更新、确认及

核实的期权或期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已被行权但尚未从交易平台清除的期权头寸信息等）而进行的任何与期权相关的交易行为，客户须了解当中存在风险并自行承担其操作所产生的全部风险及损失。

三、 期权相关的交易端信息变化及结算单安排

交易端：

期权到期日翌日，该期权头寸在交易端中一律被自动清除。客户须知悉并理解，若持有价内期权空头，很大机会已被行权；如持有价内期权多头，一般会自行行权。另有之特殊情况请参考本通知第二部分。

结算单：

一般情况下，期权到期日之结算单仍会显示该期权头寸，不会立即体现合约到期或行权所导致的持仓或资金变动。该等变动一般会在不晚于两个交易所工作日内的结算单上反映。

以上请知悉，谢谢！

如有任何问题，欢迎与我们公司联系！

顺祝商祺！

中国新永安期货有限公司